



## 大会

Distr.: General  
29 January 2002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1

##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6/730和Corr. 1)通过]

## 56/247.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大会，**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问题的报告<sup>1</sup>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sup>2</sup>

**回顾**其 1993 年 9 月 14 日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第 47/235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25 A 号决议和 2001 年 4 月 12 日第 55/225 B 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前南问题国际法庭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sup>3</sup>和咨询委员会报告所载的有关评论，<sup>4</sup>

**又注意到**安全理事会 2000 年 11 月 30 日关于在前南问题国际法庭设立一个诉讼法官组的第 1329 (2000) 号决议，

1. **赞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两份报告所载的结论和建议，<sup>2</sup>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限；

2. **深感遗憾的是**秘书长延迟提交其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报告；

<sup>1</sup> A/56/495 和 Corr. 1 和 Add. 1 及 A/C. 5/56/30。

<sup>2</sup> A/56/665 和 A/56/717。

<sup>3</sup> A/56/501。

<sup>4</sup> A/56/665。

3. **重申** 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39 A 号决议第 3 段并强调今后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报告至迟应于审议该报告那一年的 10 月 1 日提交；

4. **注意到** 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在 2000 年仍使用免费提供的人员，并强调必须严格遵守大会 1997 年 9 月 15 日第 51/243 号决议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规定；

5. **又注意到** 大量使用实习生的情况，并强调接受这类实习生的做法应符合既定准则、规则和条例，特别是关于六个月的任期属于例外情况的规定；

6.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 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的高出缺率；

7. **关切地注意到** 没有为完成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的工作定出一项明确的撤离战略；

8. **欢迎** 有助于为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确定撤离战略的一切努力，并在这方面注意到，如咨询委员会报告<sup>4</sup> 第 5 段所述，咨询委员会就授权特别国家法院进行审判一事所作的评论；

9. **注意到** 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sup>4</sup> 第 32、80 和 82 段提出的问题，并决定在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续会上再审议这些问题；

10. **决定** 在大会 2002 年 3 月举行的续会确定 2002-2003 两年期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员额配置表的适当水平之前，将其维持在 2001 年的核定水平；

11. **授权** 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用必要的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资源来提供最多相当于咨询委员会为所设想的宗旨和职能建议的九十一个新员额的编制，但有一项了解，使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是为了确保法院有能力如概算所预见的那样加快审讯进度，并且不影响大会在其续会就 2002-2003 两年期核定的员额配置表作出的决定；

12. **欢迎** 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最近在履行职能方面有所改善，并鼓励继续致力于处理需要改善的领域；

13. **决定**，在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续会进一步审查前，暂时拨出毛额 242 791 600 美元（净额 218 216 300 美元）给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特别帐户，充作 2002-2003 两年期的经费；

14. **请** 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每年向大会提交财务和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15. **决定** 在为 2002-2003 两年期特别帐户的拨款筹措经费时，应考虑到 2000 年的实际未支配余额毛额 5 683 700 美元（净额 6 381 500 美元）、2000-2001 两年期记录的利息和其他杂项收入 3 559 600 美元、2001 年所需追加经费估计

数<sup>5</sup> 毛额 4 854 700 美元（净额 3 571 900 美元）和 2002-2003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 154 400 美元，并如本决议附件所列，从拨款总额中扣除这些款项；

16. **又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5 B 号决议所定的 2002-2003 两年期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 2002 年的毛额 60 187 150 美元（净额 53 518 525 美元）；

17. **还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2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率分摊 2002 年的毛额 60 187 150 美元（净额 53 518 525 美元）；

18. **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上文第 16 和 17 段所规定的对会员国的摊款，应扣除衡平征税基金内 13 337 250 美元中会员国各自应得的份额，即为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核定的 2002-2003 两年期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一半。

2001 年 12 月 24 日  
第 92 次全体会议

---

<sup>5</sup> 支出经费从第 55/225 B 号决议授权承付款项中支付。

## 附件

##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毛 额	净 额
	(美 元)	
2002-2003 两年期拨款估计数 (重计费用后)	256 241 300	229 787 800
订正估计数 (重计费用后) <sup>a</sup>	156 300	156 300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所作的削减 (重计费用后)	(7 227 700)	(6 554 700)
第五委员会提议的削减	(6 378 300)	(5 173 100)
2002-2003 两年期订正拨款估计数 (重计费用后)	242 791 600	218 216 300
以前的贷项和借项	(1 888 600)	(4 142 200)
2002-2003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	(154 400)	-
待分摊的 2002-2003 两年期余额	240 748 600	214 074 100
2002 年分摊款, <sup>b</sup> 包括:	120 374 300	107 037 050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2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例表分摊的款项	60 187 150	53 518 525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2 年联合国维持和平预算的分摊比例表分摊的款项	60 187 150	53 518 525

<sup>a</sup> 用于 2002 年头六个月的内部监督职能, 详见 A/C. 5/56/30 号文件。

<sup>b</sup> 2003 年对应数额将在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分摊。